

证券代码：000523

证券简称：广州浪奇

公告编号：2019-010

广州市浪奇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补选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州市浪奇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于2019年3月1日收到第七届职工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关于选举史洪方同志为广州市浪奇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职工监事的决议。公司第七届职工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于2019年3月1日召开，会议审议并选举通过史洪方女士担任公司第九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的职务，任期与公司第九届监事会一致。史洪方女士简介详见附件。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公司监事会应由三名监事组成，补选后，公司监事会由李云女士、史洪方女士以及廖健先生三名监事组成。

特此公告。

广州市浪奇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一九年三月一日

附件：广州市浪奇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简历

史洪方：女，1968年生，本科毕业。曾任广州市金威龙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原广州市塑料制品二厂），劳资员、办公室主任、党群部部长、工会主席，广州市浪奇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行政管理人员主管经理、办公室主任、行政总监，现任广州市浪奇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工会主席、监事。

史洪方女士与公司控股股东广州轻工工贸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截止公告披露日，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监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证券交易所惩戒，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是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